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學生宿舍住宿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班級	座號	姓名	備註
通訊地址		緊急連絡人	緊急連絡電話
			住家：() 公司：() 行動電話：
申請住校原因			家長簽章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住外縣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學不便(無校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：			
導師 (高一新生免填)	校安中心		批示
宿舍幹事	生輔組長		
注意事項	一、開放住宿時間，依學校規定公告辦理。 二、學生申請住宿一律填寫 本表 (黑框處必填)及「 學生宿舍住宿切結書 」共兩件，並由家長親自簽名或蓋章，否則一律不受理。 三、申請住宿者為家住外縣市或通學不便者(無校車)為主，經安置或特殊事由者不在此限，分配順序以到校距離遠優先申請住宿，經核可後分配床位(未經允許不得更改)再通知入住。 四、違犯宿舍管理規定遭退宿或無故放棄住宿權利者，將管制爾後不得再辦理住宿申請。 五、住宿生寢具(床墊、枕頭、棉被)及個人盥洗用品、衣物請自行準備；個人物品請自行保管，並請勿攜帶貴重物品及過多金錢，若有遺失自行負責；如有個人保健藥品應自行準備並告知舍監備查。 六、學生宿舍之冷氣機全面實施儲值卡方式計費使用，由各寢室自行至總務處完成儲值，儲值費由全寢住宿生自行均攤，若退宿時個人使用冷氣費計算，由該寢室住宿生自行決算，另使用冷氣機時間需配合學校用電管制規定。 七、為安全考量，患有病況無法自理、行為有安全顧慮，或經醫師診斷不宜群居生活者不得申請；已住宿者，經校方獲悉或因隱匿實情導致危及自己或他人安全者，除自負全責外，並立即辦理退宿。		

☆送件前，請詳細檢閱。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學生宿舍住宿切結書

本人_____擔保敝子弟_____配合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(以下稱校方)於 學年度第 學期),經校方核准後得以入
住,確實遵守以下事項:

1. 遵守學校住宿相關規定(含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要點、學生獎懲實施要點)。
2. 為保障所有住宿生住宿安全、個人隱私及權益,視況得依校方宿舍檢查標準作業程序實施住宿安全檢查(於師長、學創人員或舍監陪同下,由住宿生自行展示予自治幹部檢查)。
3. 如違犯重大過失或達退宿標準或屢屢不配合住宿規範,除依相關規定懲處外,將通知家長暫停其住宿,若返宿後未見改善,再將通知家長辦理退宿,並管制爾後不得再辦理住宿申請。
4. 貴子弟如患有法定傳染病或經政府主管機關規定應隔離者,恕無法辦理住宿事宜;如遇傷病狀況,將依本校傷病處理流程辦理,必要時家長應到校接回就診。
5. 若未遵守住宿規定,衍生事故,概由保證人自行負責。

學生姓名: (請簽名或蓋章)

家長與學生關係:

家長姓名: (請簽名或蓋章)

本切結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,本校僅限於學生住宿相關服務使用,非經當事人同意,絕不轉作其他用途,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,並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